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胡孟菁
電話：02-7736-6061
電子信箱：h1684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2220205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 (A09000000E_1122202058B_senddoc4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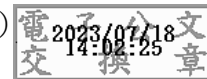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以臺教高(一)字第1122202058A號令廢止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(電話：02-7736-6061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靜宜大學



1129008310 112/07/18